

一起爆炸案的背后，隐藏着生与死、
爱与恨、罪与罚的纠葛。

决不放弃



JUEBUFANGGUO

一声爆炸惊天动地，公安民警紧急出动；半夜三更突袭黑帮，顺藤摸瓜追查凶手。是谁，制造了惊天大案？是谁，对记者威胁利诱？是谁，阻碍公安民警调查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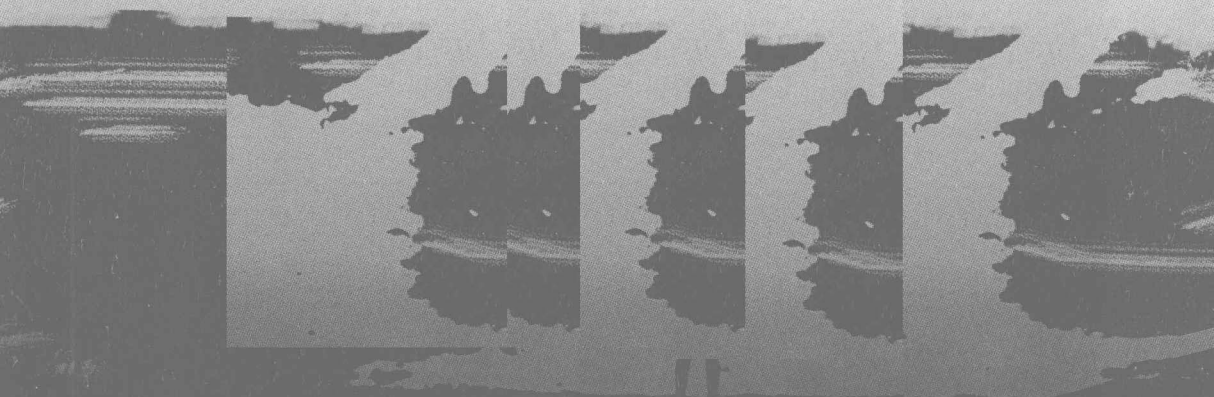
丁伯慧 著

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决不放过

JUEBUFANGGUO

丁伯慧 著



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· 北 京 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决不放过/丁伯慧著. —北京: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, 2009.5
ISBN 978-7-81139-702-4

I. 决不… II. 丁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51836 号

决不放过
JUE BU FANG GUO
丁伯慧 著

出版发行: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地 址: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
邮政编码: 100038
经 销: 新华书店
印 刷: 北京市泰锐印刷厂

版 次: 2009 年 5 月第 1 版
印 次: 2009 年 5 月第 1 次
印 张: 18.75
开 本: 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1/16
字 数: 280 千字

书 号: ISBN 978-7-81139-702-4/I·063
定 价: 30.00 元

网 址: www.cpsup.com.cn www.porclub.com.cn
电子邮箱: cpep@public.bta.net.cn zbs@cpsu.edu.cn

营销中心电话 (批销): (010) 83903254
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(邮购): (010) 83903253
读者服务部电话 (书店): (010) 83903257

公安文艺分社电话: (010) 83903973
杂志分社电话: (010) 83903239
电子音像分社电话: (010) 83905727

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由本社负责退换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第一章 爆炸大案 //1

在我的面前,是一片林立的高楼,冰冷的墙壁在镜头前闪烁着刺眼的光芒。其中两排高楼中间,是一排倒塌的房屋,几个小时前发生的大爆炸使这里成为一片废墟。

第二章 恐怖分子 //15

很快,训练有素的民警包围了一幢房子。几个人守住几个出口,另外的人则迅速冲了上去。我随着鲁山守在外面。不一会儿的工夫,里面就传来嘈杂的脚步。很快,他们就铐了几个人出来。场面上乱哄哄的。民警们像秋风扫落叶一样,带着人过来了。陈队长喊道,快,先把人带上船。

第三章 寻找桃园 //29

进入酒店后,我们直奔前台。没等我们开口,一个身穿西服的年轻女郎就朝我们走来。走到身边时,我注意到她胸前挂着的小铁牌上写着"前台领班"几个字。这个位置以前是陶园的,那么她应该就是陶园的继任了。

第四章 谁是凶手 //43

画面中的一个人引起了我的注意。接受采访的人中有一个长发女孩儿,她的脸有些宽。而她,居然还不是小区的业主。镜头前,她愤怒地说,依我看,这个小区都不该建!建这个小区都是非法的!他们非法侵占了农民的土地!希望有关领导拆了这个小区,把土地还给农民……

第五章 斯文杀手 //57

我想我应该安慰他一下,就轻轻地走上前,拍拍他的肩膀,好了,别哭了,慢慢说……

谁知他竟然一把甩开我的手,力气出奇的大。他冲着我吼道,你们都不是好人!你们都想害死我!你滚开!从老子面前滚开……

第六章 威胁利诱 //71

那好吧,我相信您说的。他一脸的真诚,上次的报道和您无关。我会把这个情况如实地跟老板说的。但这一次,我希望您能跟我们合作。您要知道,我们混饭吃的,都不容易。这事办不好,我们老板会让我走人的。当然,如果我走人的话,肯定也要拉个垫背的。

第七章 首鼠两端 //87

张小田停了下来,看了看我,大概是在观察我的表情。那一刹那,我看到他眼里冒出了一缕凶光。虽然一闪而过,却像一道闪电,发出耀眼的光芒。就在那一刹那,我也相信了,他是有资格成为一个杀人凶手的。

第八章 爱情之惑 //103

我嬉皮笑脸地说,废话,我又不是柳下惠,和美女同居一室,不干点什么,怎么对得起美女?

她一骨碌爬起来,开始检查自己的衣服,上衣,而后是裙子,又盯着我上上下下看了半天,凶狠地说,我是有男朋友的人,你要是敢做什么坏事,我就杀了你!

第九章 惊天消息 //117

接下来,张小田就出场了。他突然从人群中冲上去,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,左手准确地抓住打火机,右手则一拳打掉油桶。然后,他抱着那个年轻人说,哥,你不要做傻事呀,哥……

这时警察乘机扑上去,一把抓住那个想干傻事的年轻人。

第十章 夺命工钱 //131

陶园猛地挣脱了我,扑向张小田,一把抱住他,紧紧地抱住他,生怕他会突然之间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似的。

鲁山走了过来,拉陶园,走吧。又示意外边的警察,把张小田带进去。

陶园被鲁山拽着往外走,她一边挣扎着,一边冲着张小田喊,小田,你等着我,我一定要……要救你!

第十一章 绝地营救 //147

陶园回头看了看出租车,突然哈哈大笑起来。她笑得歇斯底里,几乎拼尽了全身的劲,浑身上下都激烈地抖动着,几乎喘不过气来。长这么大,我还没见过一个人可以笑得这么久,可以笑得这么大声。她的声音又尖又细,惹得街边乘凉的人都朝这边张望。

第十二章 生离死别 //163

在这些乱糟糟的声音中,另外一个声音则显得十分无力,只是由于在我旁边,我才能听清,小田啊……仅仅吐出了三个音符便结束了。接着传来“扑通”一声,发出这个声音的人便一头栽倒在地,不省人事。

第十三章 明争暗斗 //177

我拿起一张照片,差点没当场晕过去。里面居然是我和李蛮在一起亲热的照片!照片上的李蛮正坐在我的腿上,嘴巴贴在我脸上。再看看另外几张,一张比一张过分。还有一张照片里,我们居然都没穿上衣!

第十四章 后墙起火 //191

她的目光像箭一样射过来,范式,你不要装蒜了!你以为你在外面的那点破事我不知道!我一直等着你自己放下屠刀,立地成佛。可你却一直把我当傻子,我告诉你,我已经忍无可忍了!

第十五章 前后夹击 //205

我终于忍不住了。在吴未明的眼皮底下,在杨云浦滔滔不绝的声音中,我突然站了起来,走上前去,胳膊抡圆了,对准杨云浦激动得变了形的脸,啪地就是一个耳光。这一记耳光打得非常成功,屋里立即响起一声非常清脆的响声。

第十六章 失去光明 //219

我紧张地四处张望,想寻找一个突围的地方,然而,我的脑袋突然像灌了铅一样重,眼睛也变得越来越模糊起来。我感到我快要倒下去了。就在这时,旁边突然伸出一只手,拉着我跟踉跄跄地跑了几步,然后把我塞进一辆车里。我的脑袋一歪,倒在一个温暖柔软的东西上,什么也不知道了。



第十七章 拯救记者 //231

吃完饭,她又接着逗我说话。可是,即使她使尽了浑身的解数,我还是一言不发。我知道她这样做的目的。可我实在没力气了。天快黑的时候,她终于折腾累了。怒气冲冲地一屁股跌在椅子上,你,你,真是……不可救药!

第十八章 非常治疗 //247

陶园跪在墓前,慢慢打开塑料袋,拿出里面的纸和蜡烛,点上。过了一会儿,又打开另外一个袋子,拿出里面的话梅,一包包摆放在水泥台上,其中一包话梅上还有血迹。她口里喃喃道:小田,你以前最喜欢吃话梅,自己舍不得买着吃,还说怕人家笑话你像女生。现在好了,再也没人笑话你了。我给你买了好多好多的话梅,你一个人慢慢吃吧。

第十九章 山乡恋歌 //261

那时,我正睡得迷迷糊糊的,突然听到几声狗叫,接着又听到一声大叫,救命啊!

我一下子就被惊醒了,在这样的地方,一声这样的尖叫声足以惊醒整个山村。我想都没想就跳下床,奔出屋外,看到一个黑影正从陶园房里冲出来。我下意识地伸了一下脚,他立即跌倒在地。但没等我再跟过去,他就连滚带爬地冲到门边,夺门而去。

第二十章 回归尘土 //27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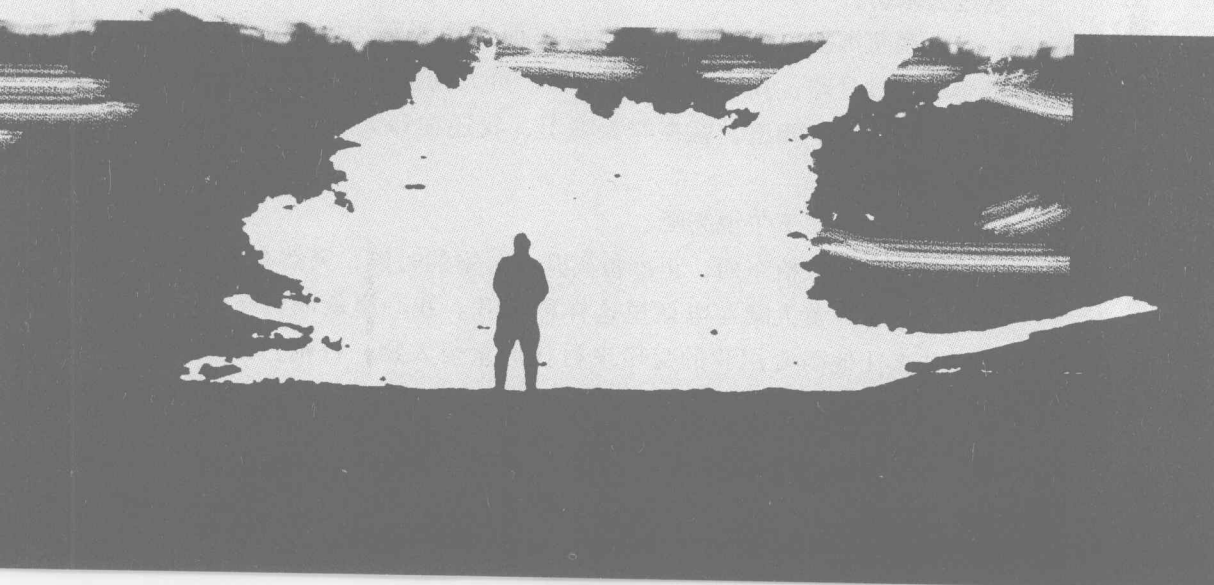
紧急之中,司机将手柄使劲往旁边转,企图让车子减速。可是太晚了,车子轰鸣着,朝山下冲去。车上的人一起大声惊叫起来。慌乱中,我伸手抓了一下陶园,但只抓到了一截衣服,随后耳边传来一声巨大的撞击声,我的手"哗"的一下子撕下了陶园衣服上的一块布,人便被抛上半空,很快,我就什么都知道了。



决不放弃

第一章 爆炸大案

在我的面前，是一片林立的高楼，冰冷的墙壁在镜头前闪烁着刺眼的光芒。其中两排高楼中间，是一排倒塌的房屋，砖块、水泥碴和玻璃散乱地堆积在烧焦的泥土上。几个小时前发生的大爆炸使这里成为一片废墟。



人最倒霉的事情有三样：走在路上头上掉砖头，做着美梦时被吵醒，喝凉水也塞牙。

我今天碰到的是第二样。

当时，我正躺在一大片桃树林里，头枕着松软的青草，眼前一片片桃花瓣在微风中飘落。一位身着汉服的美女长发飘飘地舞着，粉色的花瓣绕着她上下翻飞。最要紧的是，她居然笑着，朝我走来。在薄雾之中，我还能依稀地见她朝我挥手。我赶紧站起来，也朝她走去。接下来……自然是要拥抱了。可是，就在这最关键的时刻……

枪炮声把我吵醒了。

枪炮声是我设置的手机铃声。这种铃声有助于让我从梦中回到现实。我揉揉眼睛，像坐在弹簧上一样，从床上弹坐起来，拿起电话。电话是新闻部主任杨云浦打来的。杨云浦说，范式，你还在家里啊！你现在不要来报社了，直接去亚东大街的大鹏超市采访，那里发生了爆炸！

我愣了一下，冲着电话里喊道，你说什么？你再说一遍！

杨云浦在电话里吼起来，亚东大街的大鹏超市发生了爆炸，你赶紧过去采访！

大鹏超市发生了爆炸？我想如果他告诉我萨达姆当上美国总统，秦始皇上过月球，我可能还有点相信。可大鹏超市……

杨云浦并不知道，就在昨天晚上，我还在和大鹏超市的老板黄大鹏一起吃饭呢。

那就从昨天下午说起吧。

当时，我收拾东西，正准备离开办公室的时候，突然有电话来了。

范记者。黄大鹏在电话里这样称呼我。我心里就明白，他身边一定有什么让他需要用我的身份来衬托的重要人物，否则，称呼就会是





“兄弟”了。果然，他接下来的话是，晚上一起吃饭吧，有几个朋友，还有个美女作陪呢。我的心里动了一下，但没表现出来。我装腔作势地说，有什么事快说，你又不是不知道，我的时间很宝贵！黄大鹏立即就明白了。他压低了声音说，这事绝对重要，你过来就知道了。

很快，我就让自己出现在快乐乡大酒店的“山乡人”包房里。

黄大鹏带着几个人坐在包房里，见我进来，赶紧站起来隆重地向他们介绍，说这是咱们市报的大牌记者，我的兄弟，不，比亲兄弟还亲的兄弟！然后，又一一介绍他即将开业的超市的主要员工，有经理、采购部主任、销售主管……他镇定自若，挥洒自如，宛如一位即将指挥着千军万马上阵冲杀的将军。我当时想，这家伙如果生在乱世，或许能成为一个将军，最起码，也会成为一个出类拔萃的坏蛋。

介绍完毕，他把我让到主座上。超市经理小心翼翼地问，老板，可以点菜了吧。

黄大鹏看了我一眼，神经兮兮地说，别慌，还有个重要人物马上就到。

我笑道，该不会是什么大人物吧，看来这位置我是不能坐了……

话音未落，门外传来一个声音，怎么不能坐，大记者都不能坐，谁能坐！跟在这声音后面的，是一个女孩，长发、凤眼、圆脸、身材娇小，穿一身牛仔服，大概是跑得急了，喘着粗气，脸上红彤彤的，显得格外妖娆。《诗经》上说的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”，大概就是照着她写的。她一边四处张望着找座，一边说，对不起，我迟到了！

黄大鹏说，陶园，你就别找了，坐这儿，挨着范记者坐，今天好好陪陪范记者！

我一下子就悟出了他给我打电话时，身边的重要人物是谁。我也马上明白了，这样的安排显然是有预谋的。我赶紧岔开话题，你叫陶园啊，真是人如其人啊，桃花开得正艳嘛。只是，这朵美丽的桃花，有没有被人采过？

女孩反应很快，她柳眉一挑，冲我一瞪眼说，人家说记者都不是好人，果然不假！

黄大鹏夸张地笑了，说得好，记者都不是好人。男人不坏，女人不爱。兄弟，你听出来了，人家一眼就爱上你了！

屋子里的人立即就夸张地哄笑起来，酒宴在哄笑中拉开了序幕。



包房里杯来盏往，觥筹交错。大家纷纷举杯，庆祝黄大鹏的超市即将开业。气氛立即热闹起来，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笑，仿佛人人都幸福着。看看，世界就是这样变得美好的。

黄大鹏说，范……兄弟，超市宣传的事，就……就拜托你了！你放心好了，到时候你大哥绝不会亏待你！

这才是今天喝酒的主要目的。旁边的几个人赶紧捧场，有大记者帮忙，我们黄老板的超市一定会火起来的！

黄大鹏接着说，那当然，我兄弟的本事我是见过的，那绝对不是吹牛，我长这么大，还没见过写文章写得比他好的！

这马屁拍的，我浑身上下都舒服，仿佛自己真的成了大牌记者。我把胸脯拍得咚咚响，放心吧，大哥，这个嘛，小事一桩，包在兄弟身上了！

于是又碰杯、喝酒，包房里被弄得热火朝天，空气里似乎都充满着友谊、暧昧和欢乐，气氛一次又一次被推向高潮。陶园在黄大鹏的催促下向我敬酒，一口酒喝下去，呛得满脸通红，扶着椅子颤抖不已，惹得满屋子里的人都笑了起来。当然，晚上最高兴的还是黄大鹏。这家伙由一个乡下的木匠混到今天这个分上，确实不容易，是众多乡下进城人的目标和偶像。他费了很大劲儿才最终在竞标中赢得了这块风水宝地上的超市，这意味着他的事业从此跨上新的台阶。他已经走上大老板的金光大道了。因此，他满面红光，踌躇满志，右脸上的那块大的胎记也因为激动而不住地颤动着。他大口大口地喝酒，仿佛喝下的不是五粮液，而是他的财运。

被黄大鹏和陶园一左一右架着从酒店里出来时，已是午夜。黄大鹏的脚步已经东倒西歪了，嘴里喷着酒气，冲着陶园嚷道，陶园，我兄弟就交给你了……你要是没陪好我兄弟，我回头……找你算账！

我借着酒劲看了一眼陶园，她脸上倏地飞上一片红霞，刚刚上来的，显然不是因为酒精。我就装着喝醉了的样子，靠在她身上，脚下如风吹荷花两边摇摆。陶园有些不知所措，她娇小的身躯显然也支撑不了我的体重，于是就缓慢地移着步子，一边东张西望，大概在寻找救兵。

正当这时，救兵来了，我的手机响了。一看电话，是李蛮。我赶紧推开陶园，跑到一旁去接电话。电话里是一个娇声娇气的声音，范





哥哥……

她在召唤我了。然而，今天我不能去她那儿，因为我没有跟小涵请假，或者准确地说，我还没有准备好如何跟小涵撒谎。于是，我笑眯眯地拒绝了她，并答应下次一定过去补偿她。

瞧瞧，生活多么美好啊。我的生活充实而有效益，虚荣心和成就感还能时常得到满足。我没有理由不幸福。一位心理学家说，幸福取决于一个人的心理感受。而我，心理感受没有理由不好，有酒，有钱，有女人，甚至有尊重，如果还感到不满足的话，那只有去做上帝了。关于这一点，大头曾经有一个精辟的论断。大头说，幸福，就是趴在一个女人肚子上时不用想着另一个女人。大头真他妈的是个天才，每句话都那么充满哲理。虽然这小子不结婚，对女人似乎也没多大兴趣，可是却能从女人那儿得到一套又一套的理论。

想想人世间的的事情真是让人捉摸不透。这天早上，如果没有那个电话，我就会顺利地做完美梦，然后幸福地醒来。这将是公元2003年春天里的一个美好的上午。

如果没有那个电话，那天本来应该是极其平常的一天。天上既没有雷电交加，也没有大雨倾盆。这座城市没有发生地震，也没有传来拉登要来这座城市活动的消息。东湖上空还是晴朗的天，亚东大道上还是车来车往，尘土飞扬。而我，也照样还是在上午十点半左右打着呵欠醒来。

如果没有那个电话，我会像往常一样伸着懒腰，从床上爬起来。一个都市人，能够在太阳照到床边时，才从容地起床，这本身就是一种幸福。事实证明，没有多少人能够像我这样。更多的人都是在天还没亮时就匆匆地起床，匆匆地吃早饭，又匆匆地出门乘公交车去上班，然后，奔走在这个城市的各个角落里，与各种各样的人打着交道。

然而，那个电话，打乱了一切。

非常年轻的时候，我以为自己是不会死亡的。我的身体壮得像头牛，一次可以连续跑五千米，一个晚上可以做三次爱。然而，一次吹嘘的时候，大头咬牙切齿地对我说，你们这些家伙，总有一天，你们会知道什么叫死亡的。

不知怎么的，在奔向超市的路上，我还一直在想大头讲过的这些





决不放过

JUEBU FANGGUO

6

话。或许，对于将要发生的事，我已经有了一些预感。

尽管如此，眼前的场景还是让我半天都没回过神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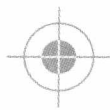
在我的面前，是一片林立的高楼，冰冷的墙壁在镜头前闪烁着刺眼的光芒。其中两排高楼中间，是一排倒塌的房屋，砖块、水泥碴和玻璃散乱地堆积在烧焦的泥土上。几个小时前发生的大爆炸使这里成为一片废墟。

我站在那里，两眼发直，大汗淋漓。我的魂魄显然已经被镜头前出现的那个场景勾走了。一堆残垣断壁中，停靠着几辆警车。在几辆警车中间，距离隔离线两三米的地方躺着几个人，死人。他们的头发都已被烧光了，皮肤也烧焦了，发出了刺鼻的臭味。附近不远的地方甚至还能看到一只断胳膊。按说，这样的场景我已经见多了。跑一段时间的社会新闻，什么样的场景都会见怪不怪。我平静地举起相机，调节着镜头。可就在这时，让我震惊的场景出现了。镜头里，忽然出现了一张让我一辈子都忘不了的面孔，国字脸，头发已被烧光，耳朵也缺了一块，一只完好的眼睛圆睁着看着我，半边脸被血糊住了，但另一边脸上那块大的胎记却清晰地显示着他的身份。黄大鹏！我失声地惊叫起来，慢慢放下了手中的相机，扭过头去，脸上吓得变了形。昨天晚上，也就是十几个小时之前，我们还在一起喝酒，那小子满面红光，牛气冲天，嘴里喷着酒气，踌躇满志地说，兄弟，不是你黄哥吹牛，用不了一年的时间，我这超市就能日进斗金，到那个时候……话音可能还在酒店的包房里绕来绕去呢，这家伙就去了另一个世界。这是一个我无法接受的现实。一个生龙活虎的躯体，一个与我紧密相连的生命，在十几个小时内，就从我的眼前消失了。剩下的，是一具不再能够动弹的尸体，让人们观看、议论，被苍蝇追逐、叮食。如果没有别人的保护，这具尸体甚至会被野狗吞食！

就在那一刹那，我的魂飞走了，所有的器官凝固了，恍恍惚惚中，那些碎砖和尸体就不见了，一棵棵桃树从土里钻出来，开着美丽的花儿，朝我灿烂地笑着。这些桃花显然都是有毒的，是用恐怖催生的、死亡浇灌的。

那个时候，我甚至已经嗅到了死亡的气息，感觉躺在那儿的不是黄大鹏，而是我。只是，我能像他那么幸运，被人想象着化成桃花，重新美丽地开放在人间吗？





在追悼会召开之前，我来对黄大鹏的一生做个总结。

很明显，黄大鹏是这个开放时代的受益者，如果没有新时代的政策，黄大鹏永远只会是一个小木匠，背着木工箱子，走家串户找活干。由于他的聪明，他能学到一手好手艺，他也有能力比别的木匠找到更多的活，但他的好吃懒做也会让他丧失很多这样的机会。而且黄大鹏永远不会有机会到城里来充分发挥他的聪明才智，不会有机会一脚踢开家里的黄脸婆，去找一个年轻俊俏、风情万种的城里女孩或者女人。他也不可能人模狗样地坐在城市的办公楼里，跷起二郎腿，叼着大中华，指挥着一帮人干这干那。更为重要的是，黄大鹏压根儿就没有机会认识我——一个受人尊敬被人羡慕的记者，并且使他的命运发生真正的改变。

事情其实并不遥远。

五年前，黄大鹏还刚刚进城打工。一同进城的人都知道他聪明，还有一手好手艺，但同乡、同事们都知道，黄大鹏是个好吃懒做的人。他既不勤勤恳恳，又不谦虚谨慎，尤其是他的身上没有一点儿乡下打工仔的谦卑。这是无法让人容忍的，尤其是那些雇人干活的城里人不能容忍的。他总想着出很少的力，赚很多的钱。当然，这样的美事也只有他这样好逸恶劳的人敢想。因此，他不像其他打工的木匠，每天一大早就提着木工箱，蹲在路边，旁边放着长锯和三角尺，竖着一个写着“找木工活”的牌子，等着需要木工活的装修队来把他领走。他成天东荡荡，西逛逛，往这家商店里伸一下头，到那家店铺里去和人聊上几句，有几次甚至还跑到理发店里去勾引理发的姑娘。可以想象，这个时候，我如果在公路上看到黄大鹏，连看都不愿意朝他多看一眼。一个浪荡子，穿着脏兮兮的衣服，目光不怀好意地到处乱转，由于没钱已经有几个月没理发了，还经常跑到同乡那里蹭饭。

一次，黄大鹏又跑到同乡那里蹭饭，恰好同乡的老婆来了。那女人是个很泼辣的人，大概以前就听男人讲过黄大鹏的事，也亲眼见过黄大鹏在别的同乡那里蹭饭，因此早就对黄大鹏深恶痛绝。她故意拖着时间不做饭，一直到晚上十点多了，还不下厨。而黄大鹏呢，也厚着脸皮在那儿东扯西拉，一直坐在那里。他相信，比饿肚子，同乡和他老婆一定不是他的对手。果然，同乡撑不住了，乘老婆上厕所的时候，问他是不是又没钱了，然后偷偷地塞给他二十块钱。自然，后来



黄大鹏发迹后，没有忘记这位同乡，让他跟着自己干。

还有一回，他到另一个同乡那儿蹭饭，不巧同乡家里来客人了，而且已经开饭了，一伙人已经喝得醉醺醺的。其中一个同乡趁着酒劲指着黄大鹏的鼻子，把黄大鹏骂了个狗血喷头。甚至有一个同乡还挥舞着拳头说，要教训教训黄大鹏这个好吃懒做的家伙。在几个同乡的一致讨伐下，黄大鹏不仅没有吃上饭，反而在骂声中落荒而逃。

瞧瞧，这就是上个世纪的黄大鹏。一个只能作为反面教材的黄大鹏。

好运偏偏眷顾这样的人。有一回，他跑到一家理发店里，想去占点便宜。由于去得多了，他已经和这里的理发妹混熟了，虽然便宜占不到，但他嘴巴尤其甜，会说话，总算没被人赶走。这是一家比较便宜的理发店，坐落在偏僻的小巷子里，来理发的多半是一些打工仔及城里的下岗工人。这一天，进来的几个人谈论的是一家木工店的事。这家木工店是几个乡下的木匠一起开的。他们在比较偏僻的地段租了几间门面房，就在这里做起了家具生意。他们做的也是那种价格低廉的家具——大刀阔斧地几下子把木板锯了，钉在一起，涂上桐油和油漆，家具就做成了。然后，他们将这种家具低价卖给那些经济条件不好的下岗职工。刚开始的时候，生意还不错，谁知过了一段时间，旁边竟然又开起了几家同样的木匠店。同行间的恶性竞争很快带来恶果，由于争着以低价吸引顾客，结果竟无利可图了。这个时候，迫不得已，他们就打算把这个木匠店转让出去。

若是别人，听了这个故事，也就叹几口气，评论几句算了。可黄大鹏不，这正是黄大鹏后来发迹的关键所在。他认真地打听了木匠店所在的地方，问清楚具体情况，很快就找了过去。经过一番磨嘴皮，黄大鹏以他所擅长的口舌功夫说动了对方，以低价赢得了木匠店。谈妥后，他马不停蹄地回到家里，写保证书，打欠条，厚着脸皮找亲戚东挪西借，终于凑够钱，买下了木匠店。随后，黄大鹏又找来一起进城的同乡们，要他们加盟木匠店。黄大鹏开起木匠店后，另辟蹊径，选择现在城市家庭喜欢的小木工装饰品和小巧玲珑的家具为突破口，很快就将木匠店发展壮大起来。

2001年初，在W市2000年度十大杰出进城打工青年表彰会上，我第一次见到了黄大鹏。这个时候的黄大鹏已经不是昔日的黄大鹏了。他西装革履，头发梳得油光水亮的，脸上的胎记也作了技术处理，看





起来不再那么抢眼了。会后的餐会上，黄大鹏以他那特有的聪明头脑和敏锐的目光抓住了我。他不像别的打工仔那样，傻乎乎地拼命去讨好领导。黄大鹏非常清楚，现在领导和他们很亲近，可开完会后，领导就不再认得他们了。于是，他就抓有用的人物。有用，这才是现代聪明人应该有的哲学。黄大鹏显然没有学过哲学，但他却在摸爬滚打中学会了这个最有效的哲学定律。酒会上，黄大鹏拼命地向我敬酒，说着比桌上的红烧猪蹄还油腻的话，很快就把我给俘虏了。黄大鹏显然很了解知识分子的臭毛病，知道知识分子喜欢被人戴高帽子。于是黄大鹏就说，还是范哥好啊。对了，那个时候他喊我范哥，而不是后来的兄弟。黄大鹏说，一看范哥就是个知识分子，别看我们现在有几个钱，可还是土包子一个。哪像范哥你，一看上去就知道是文化人。可以想象，这话一直甜到我心里去了。黄大鹏接着说，我以后还是要多与范哥你这样的人交往，好歹也学点文化。于是，我们顺理成章地交换了名片，我们的关系就这样建立起来了。

平心而论，黄大鹏不是一个坏人，也很好相处。更重要的是，他善解人意，他知道怎样让人高兴，也知道如何不让对方为难。在请我帮忙时，他不仅让我获得了应该获得的利益，连我该如何做都替我想好了。我们的友谊因此像芝麻开花一样，节节高升。到了我帮他赢得这个超市的时候，我们的友谊已经发展到无以复加的地步。

那是一次偶然的机会，我奉命去采访一家房地产公司——环宇房产开发集团公司。公司老板刘道生踌躇满志地对我说，他在这座城市新开发的繁华地带买下了一块地皮，现在正在开发。他要建一个现代化的闹中取静的都市新住宅区。为了证明他的精明，刘道生举例说，城市的土地现在是非常昂贵的，因此买下的土地要充分开发出来。在这块地皮中，有一块属于边角料的地带，这儿再做一栋楼又不够，做成绿化带又太划不来，而且小区中的绿化面积已经达到指标了。因此，他灵机一动，决定在这儿建一座超市，既方便居民购物，又能创造新的效益。最近，他正在筹划搞一次公开招标活动，将这块地皮的开发权转卖出去，前提条件是，必须用来建超市。“我可是为方便居民着想啊！”刘道生狡黠地眨着眼睛。很显然，刘道生是非常有商业头脑的，在这一块居民高度集中的区域，建一座超市等于建了一座金矿。而且，附近有超市的小区自然对购房人更有吸引力。





决不放弃

JUEBU FANGQI

10

这个消息很快就传到黄大鹏的耳朵里。黄大鹏一听就跳了起来，死皮赖脸地缠着我，要我介绍他与房地产公司老板认识。在要足了面子之后，我满足了他的要求。后来，这家伙不知用什么高招制住了老板，让老板最终把开发权卖给了他。当然，如果不是我尽早把消息透露给他，并且给他牵线搭桥，他连门都摸不到。因此，黄大鹏自然把我当做了他的大恩人，说是我让他有了再一次腾飞的机会，在小型家具厂已经无立足之地的情况下成功地实现了企业经营转型。自然，为此，黄大鹏送给我一台最新型号的笔记本电脑，并且说这只是“小意思”，等超市开业了，他还要划一些股份给我，说是“兄弟之间应该有福同享”。

黄大鹏真是一个善于抓住机会的人。获得超市的经营权之后，他立即行动，很快就召集了一个装修队进驻超市。同时着手组建超市工作人员，进行相关的人员培训。超市很快就初具规模。不到一个月的时间，大的格局便定了下来，装修也如火如荼地开展起来。黄大鹏是个很有鼓动能力的人，话虽然粗，但说起来慷慨激昂，而且基本上都能符合当时的气氛，很容易把他的员工弄得热血沸腾。很显然，如果没有后来的特殊情况，他的超市会获得成功的。而且在这座城市里，将会多一个成功的商人。甚至将来他也会像其他的商人一样，去经营房地产，去搞大型超市，成为亿万富翁。再然后，他会去大学讲课，被授予客座教授或者名誉教授什么的。他的文化问题就不成问题了，甚至他早年的劣迹都会被人当做不安现状、锐意进取的标志。

在他的班子中，他别出心裁地设了一个职位，那就是：宣传创意顾问。很显然，这个职位是为我而设的。这个举动既表明他对我的报恩，又让我以后继续为他效劳变得名正言顺。其实在超市组建的这段时间，我只象征性地参加过一次会，不痛不痒地说了几句套话，以表明自己是个重要人物。试想，没有我，就没有今天这个大鹏超市。

可是谁能想得到，我这个大恩人帮黄大鹏赢得的超市，而这个超市却成了埋葬他的坟墓。在超市即将建成开业，我也憧憬着不用付出就能获得红利的美好前景之际，黄大鹏却和超市一起，变成了一片废墟。

很明显，我就是凶手，是我杀死了黄大鹏——一个未来的成功

